

國立聯合大學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
指定項目甄試
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

學系：化學工程學系

審查資料項目/名稱		撰寫指引
修課紀錄	B.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	請提供高中(職)在校個人成績證明。
學習歷程 自述	N. 自傳(學生自述)	家庭背景、求學歷程、個人特質、興趣與專長、生涯規劃…等。
	O. 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	大學四年的學習規劃、說明申請本系動機
多元表現	E. 競賽成果(或特殊表現)證明	一、參加競賽等級與成績 二、全民英檢、大考中心英聽測驗，TOEIC 或其他證明資料 三、其他項目可含個人資料表、技能檢定證照、幹部證明、社團參與、社會服務、數理能力檢定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	I. 英語能力檢定	
	Q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